

電子課本送審指引

(二零一九年一月修訂本)

一、接受送審的電子課本

- 1.1 申請送審的電子課本，須按香港課程發展議會編訂的課程文件而編寫，其課程教材應完整詳盡及可獨立使用，並具備合適的電子學習功能，以支援本地不同學習領域／科目的實施。此外，它們須涵蓋課程發展議會編定的各個課程中的最少一個學習階段（即小一至小三、小四至小六、中一至中三或中四至中六）。有關現時接受電子課本送審的科目，請參閱附錄一。
- 1.2 教育局不評審不列入「**電子課本**」類的材料，如評核／試題庫及參考連結等。
- 1.3 任何符合以上條件的電子書均可申請送審。若經教育局各科課本評審小組評審後，認為此等電子課本能達到一定水平，會被評級為「**可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
- 1.4 本局鼓勵出版社在送審電子課本時，一併提供能反映該電子課本所設計的教學方法和策略及電子功能的操作等資料的教師指引／用戶手冊作參考之用，但此類資料並不會被評審和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

二、「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 2.1 為方便學校選擇合適的電子課本，各科各級的「**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已上載於教科書資訊網頁(www.edb.gov.hk/textbook)，而有關資料會適時更新。
- 2.2 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的電子課本，其內容、學與教、組織編排、語文、運用電子功能於學與教、技術及功能要求等各方面均已通過各科課本評審小組的評審。學校選用電子課本時，可參考「**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但無須一定從「**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選用電子課本。
- 2.3 每本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的電子課本均會列明最新版本、價格及離線版本下載大小等資料，供學校選用課本時參考。
- 2.4 教育局已於 2014 年全面實施「課本、教材和學材分拆訂價」政策，所有「與課本相連的教材及學習材料」必須分拆定價，並在「**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提供相關價格及該電子課本的其他資料的網址（有關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附錄二），供學校及家長參閱。若出版社違反分拆政策的規定，且未有在指定時間內修正，本局會在適當的情況

下採用行動，包括將有關電子課本從「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中刪除，以及將有關決定通知各學校。

2.5 「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已經：

2.5.1 按課本／電子課本價格由低至高排序及為所有課本／電子課本加入按年價格變動等資料，供學校在選用課本時參考及方便家長了解書價的變動；以及

2.5.2 加入核心評審項目的概括評語，以提供更多資訊及增加透明度，協助學校選書。

2.6 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的電子課本，須在其目錄頁清晰地加上由教育局給予出版社，並印有通過評審或通過覆檢版本編號及日期的「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通過評審標誌」或「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通過覆檢標誌」，以便學校識別未經送審的學習材料（有關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附錄三）。

2.7 鑑於「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上的資料對學校選用電子課本及家長選購電子課本非常重要，教育局課本委員會秘書處（秘書處）會適時更新「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並把已不適用於現行課程的電子課本刪除。

三、送審程序

3.1 為確保教育局能更有效地處理電子課本評審工作，出版社必須填妥「電子課本評審申請表」（二零一九年一月修訂），並於擬送審電子課本日期／送審截止日期前至少三個工作天將申請表的電子檔，以 MS Word 格式電郵至秘書處（textbook@edb.gov.hk）。

3.2 秘書處在收到申請表的電子檔後，會以電郵給予出版社相關送審電子課本的註冊編號、「電子課本管理系統」（eTBMS）的登入名稱和密碼及系統使用指南。

3.3 出版社須於本指引第五部分所述的送審截止日期前，依照系統使用指南將以下送審資料／材料上載至 eTBMS：

- 電子課本的全部內容（包括在線及離線版本）；
- 電子課本內的互動學習活動或練習的建議答案（MS Word 或 PDF 檔）；
- 聆聽練習的錄音文稿（如適用）（MS Word 或 PDF 檔）；
- 程式檔(.exe)或流通應用程式(App)（如適用）；
- 電子課本用戶手冊／使用指南／教師用書；以及
- 其他送審所需資料／材料（如適用）。

3.4 出版社亦須於送審限期前親身或以郵遞形式將以下送審資料及材料

送交秘書處（地址：香港九龍塘沙福道 19 號九龍塘教育服務中心東座 3 樓 E326 室）：

- 附有出版社印鑑的「電子課本評審申請表」正本；
- 四套承載送審電子課本的離線版本的載體，如光碟、記憶卡或 USB 快閃記憶體等；
- 十個試用戶口的資料（如使用者名稱及密碼）；以及
- 附有出版社印鑑的「出版社電子教科書收集個人資料（私隱）政策聲明（出版社用）」正本。

（無須送交電子課本、按需求列印、用戶手冊／教師指引等的列印本）

- 3.5 於本局公布電子課本的評審或覆檢結果前，出版社必須停止更新其任何已送審的電子課本相關內容（包括在線版本），否則本局會考慮終止有關評審程序。
- 3.6 為配合「雙盲設計」的評審機制，加強電子課本評審的客觀性和公平性，所有提交的在線和離線版本的電子課本，以及上述 3.3 段提及所有附帶於電子課本的送審資料（包括其書名、內容、網址、二維碼、應用程式標誌、檔案名稱等），均不可附有出版社、編著者、顧問、鳴謝人等資料。若出版社未有依照規定，秘書處會將有關電子課本發還，而出版社須於三個工作天內再次送交已修正的電子課本。若修正工作未能按時完成，則有關電子課本將撥入下一個送審期處理。
- 3.7 出版社根據各科目課程文件編寫的新電子課本（附錄一），須以整個學習階段的形式送審（如小一至小三、小四至小六、中一至中三或中四至中六），以確保課本的質素、連貫性、連續性及其涵蓋的範圍能符合課程的要求。出版社須為每個學習階段的電子課本遞交一份送審申請表（如小一至小六的電子課本須遞交兩份送審申請表）。
- 3.8 部分依據指定科目的修訂課程指引編寫的電子課本可接受「分批送審」，但評審結果仍會依據整個學習階段全套電子課本的整體評審而定。詳情可參閱附錄四「分批送審電子課本」。
- 3.9 課本委員會有權拒絕為送審電子課本進行評審，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情況：
 - 送審電子課本（新／更新版課本）已曾兩次獲評為「不會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 送審電子課本不符合送審要求或未有提供所需文件；以及
 - 送審電子課本在內容及組織上，與現存「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上另一套相同科目和學習階段的電子課本非常相似（不論是否出自同一出版社）。

四、 電子課本的更新

- 4.1 出版社可因應需要更新其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電子課本。若改動是出於操作系統／軟件程式的更新、錯漏修正、植字錯誤或參考網頁連結失效，有關修訂可無須通過評審程序，惟出版社須以跳出式視窗或電郵等通知本秘書處及用戶有關更新事宜。
- 4.2 如電子課本因上述 4.1 段的情況作出改動，其版本編號亦須隨之更新。出版社須於原有由教育局給予的「**通過覆檢版本編號**」(如 1.1) 後，加上一個**延伸編號**(如 1.1.1、1.1.2、1.1.3)，並於電子課本的**目錄頁**內清楚易見的位置上註明該最新版本的編號及最近更新日期。
- 4.3 凡更新涉及學科內容(包括資料或數據的變改)、學習活動、語文運用、新增網站連結、學與教流程或教學法的改動／增減／替代等，出版社可向課本委員會申請檢核更新內容部分，並提交**兩套**承載著電子課本更新內容的**離線版本**的載體，以及更新內容**新舊對照表**或**更新紀錄表**；惟整套課本的組織與架構(包括章節與課題)須維持不變。此類送檢申請無須按照指定送審期要求。
- 4.4 如電子課本的更新涉及內容架構與組織的變動，出版社可於舊版本電子課本的**送審日期滿五年後**，把**整套**最新版本的電子課本再送交教育局評審。屆時出版社必須以書面具體闡述課本更新的理由，以及提交更新版新舊對照表。當全套最新版本的電子課本被評為與最初通過評審的舊版本有大幅度改善後，秘書處會更新其「**通過評審版本編號及日期**」(如 2.0)。
- 4.5 若更新理由**不充分**或擬更新內容較舊版本的改善不大，即使該電子課本已滿五年時限，本局亦不會批准該電子課本作全套更新。
- 4.6 即使電子課本已推出更新版，課本用戶可自行決定下載更新版的時間；為確保現有用戶仍能使用未更新版的電子課本，在使用權有效期內，出版社須繼續提供相關技術支援。

五、 送審時間表

- 5.1 二零一七年起每年設三個送審期，分別為二月、六月及十月。送審截止日期為上述月份之最後一個不包括星期六、日或公眾假期的工作天。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的送審期如下：

送審期	送審開始日期	截止日期*
2019 年第一期	2019 年 2 月 1 日	2019 年 2 月 28 日
2019 年第二期	2019 年 6 月 3 日	2019 年 6 月 28 日
2019 年第三期	2019 年 10 月 2 日	2019 年 10 月 31 日

2020 年第一期	2020 年 2 月 3 日	2020 年 2 月 28 日
2020 年第二期	2020 年 6 月 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20 年第三期	2020 年 10 月 2 日	2020 年 10 月 30 日

*郵寄則以郵戳日期為送審日。

- 5.2 若任何出版社逾期送審（包括上載及親身／郵遞送審資料及材料），該電子課本的評審會撥往下一評審時期進行。
- 5.3 如推行的課程屬於新／修訂／更新課程，出版社須於新／修訂／更新課程文件定稿及公布後方可送審電子課本。

六、發放評審結果

- 6.1 電子課本的評審一般會在送審後約四個月內完成。獲評為「可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電子課本將會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及獲得「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通過評審標誌」。
- 6.2 如有多於一套課本（不論印刷或電子課本）依照同一學習階段和科目的課程文件編寫，並在同一送審期送審，其評審結果會一同發放。但若課本送審的性質有別，例如一套是新電子課本，另一套只有個別冊次更新版的電子課本，評審結果則無須一同發放。
- 6.3 獲評為「可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電子課本，出版社須於指定限期內（一般為發放評審結果後的五個工作天內），將「電子課本資料」填妥並交回秘書處。有關資料會上載至「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以供學校和家長參考。若相關出版社於限期內交齊所需資料，秘書處會將屬同一學習階段、同一科目及同一送審期的電子課本一同上載至「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但若個別出版社在限期過後仍未能送交所需資料，相關電子課本將於出版社送交齊備資料後最少一個月後，才會獲安排上載至「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有關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附錄二](#)）
- 6.4 出版社須依據電子教科書評審報告的「必須更正部分」作出修訂，並通過覆檢後，方可獲得印有通過覆檢版本編號及日期的「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標誌。（有關的注意事項請參閱[附錄三](#)）
- 6.5 出版社於送交已修訂的電子課本作覆檢時，須提供六個電子課本免費使用者帳戶／特許予教育局作內部參閱。若電子課本的內容並無按照電子教科書評審報告的意見作出修訂；或出版社未能提供電子課本的使用者帳戶／特許予本局，本局有權將該課本自「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刪除。
- 6.6 為提升覆檢修訂版電子課本的效率及質素，出版社送交修訂版予本局覆檢時，須一併提交跟進對照表，清楚列出所有按電子教科書評審報告的「必須更正部分」及「有待改善部分」在修訂版之跟進情況及它們在電子課本的相應位置／頁碼。若出版社尚有其他改動之處，亦

須一併以表列形式列出，並闡述相關理由及修訂版電子課本的相應位置／頁碼。若出版社未能提交有關對照表，本局有權拒絕覆檢該修訂版及將該電子課本自「**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刪除。

- 6.7 評審報告及所有附帶的文件只供有關出版社參考，不得向第三者披露。出版社未經教育局課本委員會秘書處書面同意，嚴禁轉載本報告的任何內容。
- 6.8 評審報告及核心評審項目的概括評語，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廣告、推銷或宣傳之用。
- 6.9 出版社如引用第三者版權材料（如圖像、文章、影音材料及參考連結等），必須先獲得該等材料版權擁有者的同意及許可。出版社須於送交已修訂的電子課本予教育局覆檢時，一併送交相關「[版權聲明](#)」。若日後證實電子課本內含有侵犯版權的內容，即使該電子課本已經通過評審，本局仍有權將有關電子課本從「**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中刪除。

七、 編寫電子課本指引

教育局已編訂了《**優質課本基本原則(2016)**》、《**電子課本技術及功能要求(2016年6月更新)**》（[附錄五](#)）及有關個別學習領域／科目的電子課本編纂指引，以供編書者、評審員及教師作編寫、評鑑及甄選電子課本時的參考。這些指引適用於中、小學相應科目，並已上載至教科書資訊網頁（www.edb.gov.hk/textbook）。

註：「電子教科書」與「電子課本」一詞共通。

教育局課本委員會

二零一九年一月

接受送審電子課本的現行課程一覽 (2019 年 1 月更新)

小學課程 ^{#1} (課程文件出版年份)	注意事項
中國語文(2004)	-
英國語文(2004)	-
數學(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普通話(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常識(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音樂(2003)	-
視覺藝術(2003)	-
體育(2017)	-

初中課程 ^{#1} (課程文件出版年份)	注意事項
中國語文(2001)	-
英國語文(2018)	有關課程指引的補充文件已於 2018 年公布。
數學(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普通話(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科學(2017)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7 年公布。
地理(2011)	-
歷史(2018)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 2018 年公布。
中國歷史(2018)	
宗教教育(1999)	-
生活與社會(2010)	課本須涵蓋科目課程文件內的 29 個核心單元的基礎部分。 出版社可自行決定是否出版延伸部分及增潤單元的課題。
科技教育學習領域 — 資訊和通訊科技知識範圍 (2017)	課本須涵蓋課程文件所列的學習元素單元 K1, K2, K16 及 E1。
科技教育學習領域 — 科技與生活知識範圍(2017)	課本須涵蓋課程文件所列的學習元素單元 K10, K11, K12, K13, K14, K15, E8, E9 及 E10。
科技教育學習領域 — 設計與科技(包括物料和結構、營運和製造，及系統和控制知識範圍)(2017)	課本須涵蓋課程文件所列的學習元素單元 K3, K4, K5, K6, K8, K9, E2, E3, E6 及 E7。
音樂(2003)	-
視覺藝術(2003)	-
體育(2017)	-

高中課程 ^{#2} (課程文件出版年份)	注意事項
中國語文(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中國文學(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英國語文(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數學(2017年)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2017年公布。
物理(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只須送審最少3個單元的課本。
化學(2007年)(2018年6月更新)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2018年公布。
生物(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
科學—組合科學(2007年)(2018年6月更新)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2018年公布。
科學—綜合科學(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
中國歷史(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只須送審最少3個單元的課本。
歷史(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經濟(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
地理(2007年)(2017年7月更新)	有關課程的修訂已於2017年公布。
倫理與宗教(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只須送審最少1個單元的課本。
旅遊與款待(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資訊及通訊科技(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設計與應用科技(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選修部分不接受課本送審。 ● 有關送審詳情，請與課本委員會秘書處聯絡。
體育(2007年)(2015年11月更新)	-

#1：出版社編寫課本時須同時參考有關學習領域的課程指引，以及課程綱要/課程指引補充資料(如適用)。

#2：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與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已完成新學制中期檢討，各科更新的課程及評估指引已上載至教育局「新學制網上簡報」(www.edb.gov.hk/nas)。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函第187/2015號。

電子課本資料 – 注意事項

- 出版社須填妥表格以提供電子課本的相關資料。
- 除指定項目外，請以電子課本所採用的語文填寫。
- 出版社必須於其網頁內提供「丙部」的相關資料，並向教育局提供有關網址。如有關網頁尚未編寫完成，亦應以簡單的網頁標示「在製作中」，以便當網頁完成後，學校和家長可透過有關網址參閱。
- 附上例子兩則以供參考。

(甲)「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基本資料

- ◆ 書名、副標題、年級
- ◆ 出版社／開發機構名稱（中、英文）
- ◆ 編著者
- ◆ 其他電子功能及其他資料網址
- ◆ 離線版本下載大小
- ◆ 操作系統
- ◆ 價格

(乙) 聯絡資料（供內部參考）

- ◆ 聯絡人姓名（中、英文）及職位
- ◆ 電話、傳真號碼、電郵地址及郵遞地址（中、英文）

(丙) 其他資料（供用戶參考）

- ◆ 最新版本及最後更新日期
- ◆ 送遞方式
- ◆ 定價（包括所有訂購及優惠折扣模式）
- ◆ 未經審批的電子課本輔助教材和學習材料，須作獨立分拆訂價（見註）
- ◆ 技術要求（如適用瀏覽器、閱讀器、外掛程式、硬件等）
- ◆ 詢問熱線、網址、電郵地址
- ◆ 其他備註（如有）

註：「教材或學習材料類別」—可包含下列供參考類別的資料，但必須獨立分拆訂價：

- | | |
|----------------------|--------------|
| • 用戶指引／說明手冊（可免費給予用戶） | • 評估課業及其教師指引 |
| • 課本教師用書（可免費給予教師） | • 掛圖 |
| • 作業及答案題解 | • 試題庫 |
| • 工作紙及答案題解 | • 自學材料／平台 |
| • 教學用途光碟 | • 按需求列印範本 |
| • 學生學習光碟 | • 學習管理系統 |
| • 專題研習 | • 其他（應註明） |

示例一：英國語文科（只供參考）

(A) Basic information on the Recommended e-Textbook List (eRTL)

「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基本資料

Subject 科目 : **English Language**
 Publisher 出版社 : **DEF e-Publishing Company Limited** (English)
 得意發電子出版有限公司 (中文)

書名 Title	副標題 Subtitle	年級 Level	編著者 Author(s)	其他電子功能及其他資料網址 Other e-features and Web-link for additional information (如價格、訂購、技術規格等) (e.g. pricing, delivery, technical requirements, etc.)	作業系統 Operating System	下載檔案大小 Download size for offline version	價錢 (港幣) Price (HK\$)
ABC English	For Secondary One (A)	S1	Peter Pen, Mary Puppet and Tony Steak	其他電子功能 Other e-features : • Print on demand • Single sign-on account • Adjustable font size 網址 Web-link : www.defep.com	iOS, Android, Windows, Mac OS	130MB	80
	For Secondary One (B)	S1				140MB	80
	For Secondary Two (A)	S2				150MB	80
	For Secondary Two (B)	S2				165MB	80
	For Secondary Three (A)	S3				200MB	80
	For Secondary Three (B)	S3				210MB	80

Please tick if appropriate. 請在方格內加☑號（如適用）。

Provisional Price (Textbook not to be supplied in the 2018/19 school year by the publisher.)

此為預計價錢（出版社不擬於 2018/19 學年供應課本）

(B)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internal use 聯絡資料（供內部參考）

Contact person 聯絡人

- Name 姓名 (English): **Chung Yee Lay**
(中文): 鍾懿里
- Position 職位: **CEO**

Contact information 聯絡資料

- Telephone number 電話: **2345 6789**
- Fax number 傳真: **2345 6780**
- Email address 電郵: **ceo@defep.com**

Postal address 郵遞地址

- (English): **Flat C, 18/F, Chung Yee Building, Kowloon Tong, Kowloon**
- (中文): **九龍九龍塘鍾懿大廈十八樓 C 室**

示例二：常識科（只供參考）

(A) Basic information on the Recommended e-Textbook List (eRTL)

「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基本資料

Subject 科目 : 常識
 Publisher 出版社 : DEF e-Publishing Company Limited (English)
 得意發電子出版有限公司 (中文)

書名 Title	副標題 Subtitle	年級 Level	編著者 Author(s)	其他電子功能及其他資料網址 Other e-features and Web-link for additional information (如價格、訂購、技術規格等) (e.g. pricing, delivery, technical requirements, etc.)	作業系統 Operating System	下載檔案大小 Download size for offline version	價錢 (港幣) Price (HK\$)
香港小學常識	小四上學期	P4	陳大文、 李中明、 黃小麗	其他電子功能 Other e-features: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按需求列印 單一帳戶登入 讀屏 字體大小調校 網址 Web-link: www.defep.com	iOS, Android, Windows , Mac OS	220MB	60
	小四下學期	P4				195MB	60
	小五上學期	P5				200MB	60
	小五下學期	P5				210MB	60
	小六上學期	P6				240MB	60
	小六下學期	P6				230MB	60

Please tick if appropriate. 請在方格內加☑號（如適用）。

Provisional Price (Textbook not to be supplied in the 2018/19 school year by the publisher.)

此為預計價錢（出版社不擬於 2018/19 學年供應課本）

(B)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internal use 聯絡資料（供內部參考）

Contact person 聯絡人

- Name 姓名 (English): Chung Yee Lay
(中文): 鍾懿里
- Position 職位: CEO

Contact information 聯絡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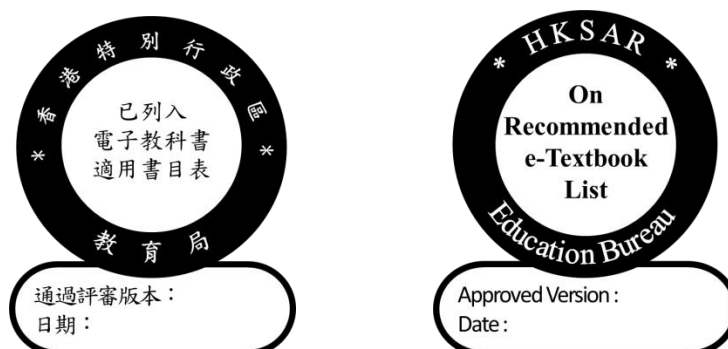
- Telephone number 電話: 2345 6789
- Fax number 傳真: 2345 6780
- Email address 電郵: ceo@defep.com

Postal address 郵遞地址

- (English): Flat C, 18/F, Chung Yee Building, Kowloon Tong, Kowloon
- (中文): 九龍九龍塘鍾懿大廈十八樓 C 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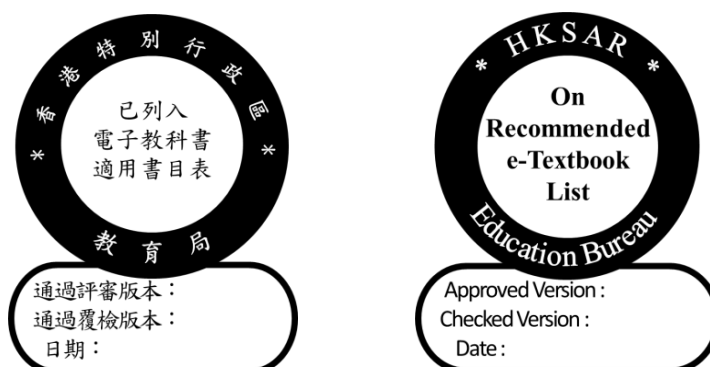
為「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電子課本加上標誌
注意事項

1. 經審批後被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內出版的電子課本，必須加上由教育局給予出版社，並印有通過評審／覆檢版本及日期的標誌。
2. 出版社不能將標誌加在與電子課本配套出版的其他未經送審及不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教材上，否則教育局有權將有關課本從「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刪除。
3. 當電子課本通過評審後，出版社於收到評審報告的同時，會收到「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的標誌，上面印有通過評審版本編號（如 1.0）及日期。（圖一）



圖一：「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 通過評審版本」標誌樣本

4. 當有關電子課本完成所有評審報告內列出的「必須更正項目」，並通過專科組覆檢後，出版社會收到「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 通過覆檢版本」的標誌，上面印有通過覆檢版本（如 1.1）及日期，取代原先的「通過評審版本」的標誌。（圖二）



圖二：「已列入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 - 通過覆檢版本」標誌樣本

5. 出版社不可更改標誌內所列明的「通過評審／覆檢版本」及「日期」，但如電子課本的更新不涉及送檢，出版社可於「通過覆檢版本」的編號延伸一個數位（如 1.1 更新為 1.1.1；若日後再有不涉及送檢的更新，版本的編號只需順延下去，如 1.1.2、1.1.3 等），並將最新版本編號及最近更新日期顯示在電子課本的目錄頁上。
6. 若更新涉及送檢，經專科組檢核更新內容並獲得接納後，秘書處會更新通過覆檢版本編號及日期（如 1.1 更新為 1.2，或 1.1.1 更新為 1.2，若日後再有涉及送檢的更新，版本的編號只需順延下去，如 1.3、1.4 等）。
7. 如舊版本電子課本的送審日期滿五年後，再整套送交覆檢，並獲得通過後，秘書處會更新其通過評審版本編號及日期（如 2.0）。
8. 「電子教科書適用書目表」標誌的規格說明：

解像度及內容

- 解像度：
 - 72像素或以上（網頁及流動程式版本適用）
 - 300像素或以上（按A4比例，約3厘米×4厘米；列印版本適用）
- 通過評審／覆檢版本及日期：由課本委員會秘書處加在標誌上

位置

- 根據上述規定編製的標誌，須放在電子課本的目錄頁內清楚易見的位置上

分批送審電子課本 (只適用於為指定科目的修訂課程編寫的新電子課本)

1. 出版社除可按《電子課本送審指引》中第五部分第 5.1 段的送審期，將全套供整個學習階段使用的新電子課本於同一時間整套送審外，也可於指定科目的修訂課程定稿及公布後**指定時段內***的**三個連續送審期**，將該修訂課程的整個學習階段的電子課本分兩批或三批送審。有關適用於分批送審的電子課本科目及送審時段等詳情，請參閱已上載教科書資訊網頁 (www.edb.gov.hk/textbook) 的有關科目送審指引。
2. 送審電子課本約三個月後，出版社會收到改善課本的意見。在呈交第二(或第三)批電子課本送審時，無須呈交經修訂後的第一(及/或第二)批的送審電子課本。任何於較早批次送審的電子課本，不會接受重新送審，包括經修訂後的課本。
3. 出版社可選擇於三個連續送審期中，在送審第一批電子課本後，暫緩第二期的送審，但必須於第三個送審期送審餘下的所有電子課本。
4. 送審結果是根據整個學習階段的所有送審電子課本作出批核。送審結果會於最後一批電子課本送審後約三至四個月公布。
5. 若出版社未能於三個連續送審期完成送審，則會被視作全套課本撤回送審；而該套電子課本亦不能再以分批送審的形式送審。

電子課本技術及功能要求(2016年6月更新)

準則	指標
1. 兼容性	用戶可藉以下途徑瀏覽及使用電子教科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 各種常用的電腦器材，如桌上／筆記型／平板電腦、流動電子裝置等(不會接受使用專利硬件／軟件的電子教科書) 1.2 多於一種常用的電腦操作系統 1.3 多於一款現行免費瀏覽軟件或閱讀器 1.4 免費使用數碼版權管理所需的軟件或外掛程式
2. 導覽及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1 一致及簡易的內容導覽版面 2.2 可透過下列功能進行導覽及搜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2.1 目錄 2.2.2 每瀏覽頁均有按鈕連結至目錄、目前瀏覽頁面位置、下一頁及前一頁 2.2.3 關鍵字搜尋 2.2.4 重要課題／詞語的超文本 2.2.5 索引 2.3 一致及簡易的操作設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2.3.1 可於單一頁面閱讀課本內容 2.3.2 屏幕解析度在縮放至 200%仍能保持合適的質素 2.3.3 當開啟縮圖時，多媒體內容如視頻短片能以全屏幕顯示，當關閉全屏幕時有關內容能保留在同一頁面 2.3.4 可在電子教科書原始播放視頻及音頻剪輯片段，不需要額外安裝外掛程式
3. 多媒體素材	3. 提供適當的多媒體素材(影音及／或動畫)，並盡量附以字幕／標題／簡述等
4. 互動活動	4. 提供互動的學與教及評估活動
5. 輔助學習工具	5. 提供適切的輔助學習工具，如註釋、筆記、書籤、標示工具、免費網上字典等
6. 離線閱讀	6. 可下載電子教科書適用的內容到電腦器材，以免費瀏覽軟件或閱讀器作離線閱讀